

中華民國飛鏢總會
108 年度全國丙級飛鏢裁判講習會實施計畫

- 一、宗旨：本會為提高辦理飛鏢運動賽會水準，及提高飛鏢運動裁判技術水平，培養裁判人才、促使比賽順利、紮實飛鏢運動之基礎發展，提高飛鏢運動之水準。
-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 三、主辦單位：中華民國飛鏢總會
- 四、協辦單位：樹德科技大學體育室、樹德科技大學休閒與遊憩運動管理系
- 五、講習時間：108 年 4 月 12~14 日(共 3 天)。
- 六、講習地點：樹德科技大學，地址：高雄市燕巢區橫山路 59 號。
- 七、報名資格：年滿 18 歲，國中(含)以上畢業者，即可報名參加。
- 八、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4 月 3 日止、逾期不予受理。
- 九、報名方式：採 E-mail 報名，請下載報名表填寫完成後，掃描或拍照傳至本會 E-mail：tw.ctdf@gmail.com。
 - (1)報名費用新台幣 1,800 元，報到時須繳交身分證影本、國中以上畢業證書影本(學生可附學生證影印本即可)、2 吋半身相片 1 張。
 - (2)報名費用含保險費、講師費、證照費、講義費、行政費。
 - (3)請先將報名費用匯款或轉帳至本會帳戶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鳳山分行(ATM 轉帳銀行代號：822)，
帳號：229540111007，戶名：中華民國飛鏢總會，
匯款完成後，請將匯款或轉帳末 5 碼填入報名表格，未匯款者視同未報名完成。
 - (4)洽詢電話：中華民國飛鏢總會(07)7407660。
 - (5)樹德科技大學學生請親洽 休運系羅志勇老師，電話：0937645223，
或樹德科技大學體育室 沈英俊組長，電話：07-6158000#2851。
- 十一、附則：
 - 1、本講習會依據本會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核准建立之飛鏢運動裁判制度實施辦法辦理。
 - 2、學科及術科測驗各達 70 分以上為及格，並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核備後，使得授予丙級裁判證。
 - 3、講習會期間未全程參加者，不發給結業證書，以及丙級裁判證。
 - 4、講習期間供應便當、飲料，其餘交通及食宿費用請自理。
 - 5、本實施計畫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中華民國飛鏢總會
108 年度全國丙級裁判講習會課程表

日期 時間	4/12(週五)	4/13(週六)	4/14(週日)
08:00 08:50	學員報到 宣佈注意事項	國際組織與 賽會管理	判例分析
09:00 09:50	始業式 課程大綱講解		抗議事件 及處理方式
10:00 10:50	硬式飛鏢運動規則 、飛鏢術語	體育行政 組織及體制	性別平等 教育議題
11:00 11:50	軟式飛鏢運動規則		筆試測驗
12:00 13:00	午 餐	午 餐	午 餐
13:00 13:50	體育政策 探討與分析	裁判技術	口試測驗
14:00 14:50		裁判示範	
15:00 15:50	裁判職責	實習裁判	綜合座談 結業式
16:00 16:50	紀錄方法		

授課老師由本會依據專業領域聘請授課，如有變動以現場公告為準